

宁夏回族自治区

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宁教职成办〔2018〕36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 高等职业教育教学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和《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自治区教育厅决定2018年继续开展“高等职业教育教学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2018年度自治区“高等职业教育教学工程”项目包括八类

(项目申报限额详见附件 1):

1. 重点建设特色专业，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2. 教学团队，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3.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4. 共享资源精品课，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5.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6. 实训中心，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7. 教学名师；
8.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二、项目建设目标及建设内容要求

(一) 重点建设特色专业

重点建设特色专业建设布点要充分体现学校的办学定位、办学特色以及所服务区域或行业的支柱产业发展要求，在全区相同专业领域具有一定优势，紧密结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符合职业院校的定位与重点发展方向，在学院有特色、区内有优势，并且培养学生数量较多、质量较高的专业。鼓励以专业群建设的形式申报。

1. 建设目标

适应国家经济、科技、社会发展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引导学校根据自己的办学定位，发挥已有的专业优势，办出专业特色；推动学校办学定位与社会需求高度符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办学定位高度符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人才培养目标高度符合，

为同类型高校相关专业建设和改革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

2. 建设内容要求

(1)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人才培养方案，构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课程体系。加强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研究，形成有效机制，吸引产业、行业和用人单位共同研究课程计划，制定与生产实践、社会发展需要相结合的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

(2) 课程体系。改革课程教学内容，加强新教材建设，改革教学方法与手段，强化教学管理。课程内容要充分反映相关产业和领域的新发展、新要求。结合学校实验实训条件，编写适合本校情况的教材或优先选用省部级以上获奖高职高专教材。突出学生主体地位、因材施教、教学效果良好。教学管理制度健全，手段先进，教学质量保证和监控体系运行良好。

(3) 师资队伍。改革教师培养和使用机制，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完善校内专任教师到相关产业和领域一线学习交流、相关产业和领域的人员到学校兼职授课的制度和机制。建立教师培训、交流和深造的常规机制，形成一支了解社会需求、教学经验丰富、热爱教学工作的高水平专兼结合的教师队伍。

(4) 实验实训内涵。改革实践教学，推进人才培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要建立学生到工厂、企业、农村、社会等实践教学基地开展实践实习的有效机制，实践实习的时间原则上不少于半年。要建立学校、用人单位和行业部门共同参与的学

生考核评价机制。

(5) 社会辐射与示范。通过改革和建设，培养一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专门人才，并集成取得的有效经验和实践效果，形成该专业建设内容的相关参考规范，发挥推广和示范的作用，打造宁夏高职教育品牌。毕业生普遍受到用人单位好评，社会声誉高。

原则上同一专业(含相近专业)不同时在两个学校立项建设。

(二) 教学团队

1. 建设目标

通过建立有效的团队合作机制，促进教师间的合作交流与传、帮、带的作用，加强青年教师培养，推进教学工作的老中青相结合，推动教学内容、方法的改革和研究，促进教学研讨和教学经验交流，开发教学资源；鼓励名师为学生开设基础课，从根本上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 建设内容要求

根据地域分布和行业分布现状，建立老中青搭配合理、教学效果明显、在师资队伍建设方面可以起到示范作用的省级教学团队，资助其开展教学研究，编辑出版教材和教研成果，培养青年教师，接受教师进修。

(1) “双师”结构的团队组成。主要由学校专任教师和来自行业企业兼职教师组成，以专业(群)建设作为开展校企合作的工作平台，开发、设计和实施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人才培

养和社会服务成效显著。

(2) 专兼结合的制度保障。通过校企双方的人事分配和管理制度,保障行业企业兼职教师的来源、数量和质量以及学校专任教师企业实践的经常化和有效性;根据专业(群)人才培养需要,学校专任教师和行业企业兼职教师发挥各自优势,分工协作,形成公共基础课程及教学设计主要由专任教师完成、实践技能课程主要由具有相应高技能水平的兼职教师讲授的机制。

(3) 带头人。师德高尚、教学能力强、善于整合与利用社会资源,通过有效的团队管理,形成强大的团队凝聚力和创造力;能及时跟踪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动态,准确把握专业(群)建设与教学改革方向,保持专业(群)建设的领先水平;能结合校企实际、针对专业(群)发展方向,制订切实可行的团队建设规划和教师职业生涯规划,实现团队的可持续发展。

(4) 人才培养。在实施工学结合人才培养过程中,团队成为校企合作的纽带,通过学校文化与企业文化的融合、教学与生产劳动及社会实践的结合,将学校教学管理延伸到企业,保障学生半年顶岗实习的效果,实现高技能人才的校企共育;专业(群)毕业生职业素养好,技能水平高,深受用人单位欢迎,社会认可度高。

(5) 社会服务。依托团队人力资源和技术优势,开展职业培训、技能鉴定、技术服务等社会服务,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

(三) 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 建设目标

针对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研究，激发教师积极性和创造性，积累优质教学资源，总结教育教学经验，提高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以科学研究指导改革实践，以研究成果推进教育创新，促进职业教育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机制的确立。

2. 建设内容要求

（1）遴选一批能够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具有科学性、创新性、前瞻性和实践性的重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引导高校管理者、教师及教学管理者密切关注经济社会发展大势，全面分析高等教育发展面临的新形势，科学研判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等教育提出的新要求，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发展的新矛盾，科学确定高等教育发展的新任务，紧紧围绕人才培养重点环节、科学研究主要领域、服务社会关键能力、文化传承核心要素，紧紧抓住人才培养模式和体制机制、招生培养就业联动、创新创业教育、治理结构及治理能力、科研体制、人事分配制度、奖励激励政策、协同创新、教师职业道德等重点内开展深度研究，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

（2）建设目标明确，有切实可行的制度保障。项目主持人及成员分工明确，研究力量强。对研究现状分析清楚、准确、全面，采用的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科学、先进，可行且有创新。

（四）共享资源精品课

1. 建设目标

以普及共享优质课程资源为目的,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教育教学规律,展示教师先进教学理念和方法,服务学习者自主学习。通过共享资源精品课建设,推动高等学校优质课程教学资源共建共享,着力促进教育教学观念转变、教学内容更新和教学方法改革,服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和学习型社会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 建设内容要求

(1) 申报课程必须是高职高专课程。课程负责人要以本校专任教师为主,具有教授或副教授职称,近三年主讲此门课程不少于两轮,有合理团队结构、分工明确。

(2) 申报课程应建有网站,要保证课程网站畅通,在3年内免费开放课程资源,并不断更新上网内容。至少提供有该课程最新的申报表、课程简介、教师队伍、课程标准、授课教案、作业习题、实践(实验、实训、实习)指导、指定教材、参考文献目录、每位主讲教师不少于45分钟的现场教学录像(鼓励将课件或全程授课录像上网参评)、同行专家及学生评价。

(3) 课程申报负责人要承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引用的课程资源要注明来源,上网内容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五)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

1. 建设目标

依据“调研需求、科学设计,统筹规划、校企共建,开放运

营、动态完善，推广应用、持续更新”的建设思路，坚持可扩展性、共享性、便捷性和高可靠性的原则，满足学生、教师、企业和社会四类学习者的使用需求，形成覆盖宁夏高职院校的高水平共享型专业教学资源库，使它成为集自主学习、教学、就业、培训、咨询为一体的服务平台，从而全面带动相关专业的建设和课程开发、教学改革。

2. 建设内容要求

专业教学资源库应建设网络平台，主要面向专业布点多、学生数量大、行业企业需求迫切的职业教育专业领域，组建一流团队，汇聚一流资源，提供一流服务，为全区相同专业的教学改革和教学实施提供范例、共享资源。

专业资源库的功能主要定位为教育教学的平台、自主学习的平台、职业发展的平台、社会服务的平台等。资源的构建以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生涯发展为主线，着力于具有典型意义的实训类资源的建设。资源库内容应包括专业介绍、人才培养方案、教学环境、网络课程、培训项目以及测评系统等，涵盖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过程记录、教学评价等各个环节。资源使用无知识产权争议。

（六）实训中心

1. 建设目标

紧密围绕我区高校社会急需、量大面广的应用型学科专业，由一所或几所高校集中优势力量与区内一家或几家大中型企业，

共建实习实训中心。该中心可采取嵌入方式建在高校，也可建在某一家或某一类企业。高校与企业签订责、权、利明确的合作协议。建成后的实习实训中心主要承担合作高校实践教学和合作企业职工培训任务，同时面向区内其它高校和社会开放，共享优质实习实训资源。

实训中心建设项目应建议充分结合中国（宁夏）现代公共实训中心建设项目，也可面向其他基础较好的实训室提出创新思路并制定科学可行的实施方案，具有先进性和研究性，对中国（宁夏）现代公共实训心的使用和管理完善有一定的指导和补充作用，能提升实训建设对职业教育、社会经济的服务功能，鼓励与相关部门、科研院所、行业企业紧密联系合作开发及建设项目，有健全的机制保障。

2. 建设内容要求

（1）先进的教育理念和实验实训教学观念。坚持传授知识、培养能力、提高素质协调发展，重视与理论知识和行业、企业实际的衔接、融合，培养学生专业素质。

（2）先进的实验实训教学体系、内容和方法。建立以能力培养为主线，分层次、多模块、相互衔接的科学系统的实验实训教学体系。实验实训教学内容与行业、企业应用实践密切联系。

（3）先进的实验实训教学队伍建设模式和组织结构。建设实验实训教学与行业、企业互通，教学、科研、技术兼容，核心骨干相对稳定，结构合理的实验实训教学团队。建立实验实训教

学队伍知识、技术不断更新的科学有效的培养培训制度。

(4) 先进的仪器设备配置思路和安全环境配置条件。仪器设备配置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品质精良、组合优化、数量充足，满足现代实验实训教学的要求。

(5) 先进的实验室和实训基地建设模式和管理体制。理顺实验实训教学中心的管理体制，实行中心主任负责制，统筹安排、调配、使用实验实训教学资源和相关教育资源，实现优质资源共享。

(6) 显著的实验实训教学效果。实验实训教学效果显著、成果丰富、受益面广，具有示范辐射效应。

(7) 鲜明的特色。根据学校的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结合实际、积极创新、特色鲜明。

(七) 教学名师

1. 建设目标

通过建设，推进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开展以塑造职业教育专家、学科（专业）带头人 as 目标的“名师工程”，提高教师教学理念、教学经验、教学水平、教学效果、专业技能，促进全区职业院校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2. 建设内容要求

项目带头人应取得与从教专业相同或相近的非教师系列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行业执业资格证

书。优先考虑与产业相结合，在行业企业技术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并获得过教学、科研等成果奖项的项目。青年教师项目比例应不低于 35%。

(1) 承担课程教学任务，坚持讲授基础课程。年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 120 学时。教学效果好。

(2) 承担实训教学并取得相关专业“双师”资质，积极指导技能比赛，在指导学生实习、专业实践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3) 积极开展教学模式的探索，教学设计重视学生在校学习与实践工作的一致性；教学方法灵活，能够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4) 积极进行教学条件建设，注重传统教学仪器设备的改造和二次开发，以及相应教学实训项目的设计和更新，并能有效应用于本专业领域教学中，有一定推广价值；能够及时编写高水平、具有高职特色的新版教材；积极开展教学标准、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实训项目、教学指导、学习评价等教学资源的建设及数字化。

(5)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主动承担与专业相关的技术服务项目，取得良好的实际效果，并对行业高技能人才培养起到促进作用。主持或承担有来自相应行业企业的横向课题或获得有具有产业价值的技术专利。

(6) 重视教学梯队建设，自觉指导和帮助本专业教师，不断提高青年教师教学育人水平，重视师德教风建设，促进教师的

职业养成，形成良好的“传、帮、带”团队文化。

（八）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1. 建设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的重要精神和要求，培养学生的科研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提高科研素养和实践创新能力，成为创新型国家建设需要的高水平人才。

2. 建设内容要求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分为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种。

（1）创新训练计划项目不限学科专业，可根据学生兴趣在一定范围自主选题。鼓励高职院校创新产学研合作育人机制，与企业合作设立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校企合作基金项目，鼓励企业自主立项并资助高职院校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为产业发展培养创新创业人才。

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的选题、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数据处理与分析、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2）创业训练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划分团队成员角色，完成编制商业计划书、开展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参加企业实践、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3）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前期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的成果，提

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三、立项建设

（一）立项流程

质量工程项目按照“学校择优推荐、上级整体审核”的程序进行立项。

学校可以根据本校内涵发展和质量提升的需求，从本通知的立项范围中自行选择项目类型进行申报，也可以根据学校特色发展和科学定位的要求自行设置 1-2 类项目，并由学校按下达指标进行评审、校内公示和推荐。

各校应按照人才培养、专业结构调整和优化、教育教学改革以及教师队伍培养的要求进行整体、系统设计，对就业率低、招生困难的专业原则上不应安排各类质量工程项目（各校在申报文件中分别说明本校就业率及报考率排名后 10% 的专业）。

已经立项的质量工程项目，不得重复申报，一经查实，将视为审核不合格。

（二）立项要求

1. 各学校严格按申报限额表指标数申报，根据本校具体情况和需求，自行确定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建议把建设基础好、学生受益面广、对提高质量作用大的项目推荐为重点项目。各学校要严把质量关，重点项目评审不通过的，不能降为一般项目建设，名额作废。

2. 申报书要规范，建设目标要明确，改革思路清晰，具有创新性和先进性，方案科学可行，管理有保障，成效可测量。

3. 本年度项目分评审立项和备案两类。其中重点建设特色专业、教学团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共享资源精品课、专业教学资源库、教学名师和实训中心建设由各学校推荐，经教育厅审核论证后立项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行备案制，各学校按照申报限额在校内公开遴选、推荐项目，教育厅备案。

（三）项目建设时间

项目建设时间一般为 1~3 年，如期未完成建设任务，可申请延期 1 年，每个项目最多延期一次，经延期后还不能完成建设任务者，取消建设资格，项目负责人 3 年内不得申请教育教学工程项目。

项目建设时间具体要求如下：

重点特色专业 3 年；教学团队 3 年；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2 年；共享资源精品课 3 年；专业教学资源库 3 年；实训中心 3 年；教学名师 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1~2 年。

四、建设经费

项目建设所需经费由教育厅筹备，随立项通知一同下达到学校。重点特色专业：重点项目 5 万元，一般项目 3 万元；教学团队：重点项目 4 万元，一般项目 2 万元；教育教学改革项目：重点项目 3 万元，一般项目 1.5 万元；共享资源精品课：重点项目 3 万元，一般项目 1.5 万元；专业教学资源库：重点项目 3 万元，

一般项目 1.5 万元；实训中心：重点项目 5 万元，一般项目 3 万元；教学名师 1 万元；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0.3 万元。

五、工作要求

（一）教育厅按规定组织对质量工程项目进行检查和绩效评估工作，并根据检查、评估的结果，对各校区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限额进行动态增减。由学校申请，对项目完成质量高的适度增加限额；对完成质量差的减少申报指标直至停止全校申报资格。

（二）申报材料：请各校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以下材料：

1. 学校推荐公文 1 份。
2. “高职教育教学工程”项目推荐汇总表 1 份(见附件 2)。
3. 项目申报书（申请书）。

（1）重点建设特色专业、教学团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共享资源精品课、专业教学资源库、教学名师和实训中心建设：请根据建设内容对申请书进行填写，并提交纸质一式三份（见附件 3）。

（2）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提交本院校汇总表（见附件 4）一式一份，申报书（见附件 3 中文件）留校备查。

项目汇总表、申报书（申请书）等相关材料电子版请制成压缩文件包发送至 nxzcc@163.com。以上各项目申报所需电子版表格请从宁夏高职院校科研管理群下载。

（三）各高职院校要加强项目管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总

总结经验，推广成果，更好地发挥项目建设的作用。自治区高职教育教学工程项目评选标准可参考附件 5。

联系人：马霞 联系电话：0951-5559087

- 附件：1. 2018 年自治区高职教育教学工程项目申报限额表
2. 2018 年自治区高职教育教学工程项目推荐汇总表
3. 2018 年自治区高职教育教学工程项目申报书
4. 2018 年自治区高职教育教学工程大学生创新创业
 训练计划汇总表
5. 2018 年自治区高职教育教学工程项目评选标准



抄送：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13 日印发
